

证券代码: 300273

证券简称: 和佳股份

编号: 2016-019

##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佳股份”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6年3月28日（星期一）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3月2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15）。

2016年3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就申请授信额度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年3月18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郝镇熙先生从提高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提请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直接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根据《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本公告发布日，郝镇熙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57,606,0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01%，郝镇熙先生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

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上述临时提案的增加，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议案有所变动，但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事项均保持不变，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补充通知如下：

###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3月28日（星期一）下午15:00

3、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5号公司会议室（珠海市保税区内）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6年3月21日（星期一）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6年3月21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 7、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3月28日上午9:30到11:30，下午13:00到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7日15:00至

2016年3月28日15:00的任意时间。

##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与相关银行签署一定额度下授信或融资协议的议案》；

2、《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3、《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就申请融资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4、《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就申请授信额度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上述会议审议的议案已分别经2016年3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6年3月1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相关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6年3月23日、2016年3月2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

2、登记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5号和佳医学工业园一期综合办公楼，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

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

来信请寄：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 5 号和佳医学工业园一期综合办公楼，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

邮编：51903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365273；投票简称：和佳投票。

2、投票时间：2016年3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以 1.00 元代表第 1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 2.00 元代表第 2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与相关银行签署一定额度下授信或融资协议的议案》	1.00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2.00
3	《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就申请融资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3.00
4	《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就申请授信额度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4.00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00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具体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同意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16年3月27日15:00至2016年3月28日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

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后,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 五、其他注意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郝镇熙、张王均

联系电话: 0756-8819330、8686333      传真: 0756-8686077

通讯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 5 号和佳医学工业园一期综合办公楼,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 邮编: 51903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18 日

附件一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 参加		备注	

附件二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在广东省珠海市召开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说明：请在选票相应的表决意见栏中划“√”表示。）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与相关银行签署一定额度下授信或融资协议的议案》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3	《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就申请融资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4	《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就申请授信额度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至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